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1月27日，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3年度第8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彭顺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补选彭顺勇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彭顺勇，男，1981年9月出生，法学硕士研究生、历史学博士研究生，具备司法执业资格。曾任湖南省长沙市政协机关党组成员、办公厅副主任兼办公厅秘书处处长，西藏山南市幸福家园建设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中共长沙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副部长；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彭顺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